

畫家之路

劉其偉

在課堂，或從讀者的來信中，常常向我提出一個類似的問題——怎樣才能把水彩畫好？

無疑地，也上才子無多，如果要把畫畫好，正如天下沒有一件事，無一不是經過千錘百煉，下一番苦功才能得來。

學習水彩，在入門時期，因為水彩的媒體要比其他媒體難以控制，往往一經下筆，就令人心灰意冷，甚至令人不敢回頭。可是一幅水彩的成功，猶比做人，如你要有抱負，要看自己是否立下了決心。一件事情的成敗，全由自己塑造出來。

尤其是學習藝術——繪畫和音樂，你該盡一切可能，首先學習「專心」；如你真正要把工作做好，除了養成這個習慣外，實別無他途。

養成專心的習慣，最好的開端，便是撇開無謂的交遊，孤獨自處。版畫家秦松曾經說過一句非常感人的話：「唯有在寂寞中完成的創作，才是真實的藝術。……藝術生於寂寞，而死於浮華。」

藝術家寧肯忍耐一生寂寞，不就一時浮華，才能踏入藝術的真境。在寂寞中，你才可以經常思考，專心創作。記得莎士比亞曾把詩人、畫家、情人、和瘋子列為同一種族。「瘋狂」就是「專一」，這便是你要成為藝術家所必須遵守的信條。

除「專一」而外，「讀書」也是非常重要的。大凡一幅成功的作品，大都從思想中創造出來。一幅崇高的作品，給予觀眾的不僅僅是「美」，其最難能可貴者，實予人以一種難以言傳，祇能神會的感動、雅淡、與空靈。

繪畫中實際和理論、技巧與精神，是必相輔而行，如果要把生命賦予在作品中，它的力量，唯有從讀書中才能陶冶出來。我曾經體驗過一件事：「即使從繪畫中得不到財富，也可以享受到豐富的人生。」

書信

葉涵

書信，帶著思念和關懷而來，為原本平淡的生活增添情味。

不論它來自何處，都讓人歡喜。也許是直抒胸臆，談的也不過是生活瑣事；然而，點點滴滴全是平凡中的真滋味。我常覺得，書信之所以能扣人心弦，固然是基於雙方深厚的情誼，也由於字裡行間的真摯。不造作，不虛偽，真誠自有它的光采，因而十分迷人。

書信是溫柔的藝術。寫信的人有了可以談心的對象，雖然不在眼前，而在千里之外，然而，心中的積鬱得以一吐為快，亦是人生的樂事。透過筆端，雖不必字斟句酌，但到底是一種轉換，縱有尖銳對立，也逐漸趨於緩和，多加了一分寬容厚道。

書信的特質在於可以一讀再讀。每回想念朋友時，便把他寄來的信翻找出來重讀，有如晤故人的快樂。今日的電話雖然便捷，即刻就能知曉對方的反應；然而，話出如風，隨而飄散四方，再無蹤跡可尋，想保存也大有困難。所以，我常珍藏書簡，沒事時隨手翻閱，竟也可以看出自己成長的軌跡，那一個階段和誰的私交最篤，當然也有終身不渝的友誼，其實，已近乎手足之情了。

讀信的喜悅，有時像茶般的清芬，有時也像糖果的甜蜜，更多的時候則是回味時的雋永，讓人一再咀嚼，難以忘懷。

「有朋自遠方來」固屬人間樂事，能得知遠方朋友的訊息，又何嘗不是令人開心的事呢？

每一封來信都像是一朵小花，綻放在人生的花園裡，美麗了我們的世界，也豐盈了我們的心靈。

因此，我也常喜歡坐在書桌前，給朋友們寫信，細細述說我生活中的悲喜，以及我對他們深深的繫念，但願大家都能平安喜樂，以共此有情天地。

黃槿花

沈花末

在屏東的早晨，醒來得很早，看見窗外有一棵黃槿正在開花，高大的樹身蔭蔽著整個庭院，花就一朵一朵的分布在葉間，陽光金燦美麗。

黃槿花也是五月的花。五片鮮黃色的軟薄花瓣，加上一條頂端長著一點深紅胭脂的粉黃修長的花蕊，就是一朵花了。花形雖然平凡卻也有種純樸的可喜，而花朵不帶香味反倒有乾淨清雅之氣。花苞又是極美、極嫩的，一抹鵝黃在尖頭若隱若現，預告著開花日期。枝葉並不繁密，可是寬闊的心形葉子，一片一片，脈絡清晰可見，長得極好，在夏日的微風中有致地搖動，清涼的感覺油然而生。

這樣的花和葉，多麼的簡單熟悉，又是多麼的安詳自在。我於是想起故鄉，在舊居後的小河邊，也有這樣一株高大的黃槿，每到季節，就明明朗朗的，不斷地開著花。可是花很容易凋謝，往往早上開，下午就掉在地上了。也許正因為它的易謝，於是格外得到我的珍惜。小時候，我喜歡揀拾掉落在地上的花朵，這些花就在我的兩手之間摩挲著、摩挲著，欣欣然有生機，彷彿花的氣息並不在落地的一刻即行終止。有時，花朵因風而跌落在水面上，正將隨著水流悠遠而去，那時，我常常忍不住想要追回，我每每拿起竹竿，往著下游快走幾步，將花朵攔截回來。

黃槿對於四季總是適應得很好，一年中經常翠碧如洗，生命飽滿。雖然只是平凡的花，可是我在這平凡之中，見到了內斂著的氣質，溫潤而又喜悅。並且，在我那多與草木相處的童年時光裡，黃槿花永遠是我最鍾愛，最依戀的花朵。

清早起來，可沒有賴床的時間，我得迅速的梳洗完畢，以趕上六點半不等人的校車。自考上高中以來，上學已便成一段迢遙的路途。夏天的早晨，我得和太陽一塊起床；到了冬天，我甚至還得披星出門，有時還加上了趕不上車的急迫。上了車小睡片刻，疲倦好像絲毫未減。回家時有時街燈還未亮起，天卻已像潑墨般的黑了，一路上，只有月光伴我指認回家的路。

我曾羨慕那些住在學校附近，可以以預備鈴聲為鬧鐘，七點半滑壘進校門的人。但當我要求改變時，卻發現自己已習慣在五點半與睡魔搏鬥的掙扎，和在校車上只睡半小時的精準。因此，我有一段嶄新而豐富的上學路。

我發現，趕車的早晨也可以有所不同。睜開眼，感受窗簾縫射入的微弱光線，微涼的空氣中挾帶著淡淡茶香，遠處輕航隊的進場曲響起……其實，我也有一個很另類的鬧鐘。坐上家裡的老摩托車，春天的粉蝶、夏日的露珠、秋晨的涼意、冬天冷冽的風，伴我一路同行，在爸爸寬大的背後，我似乎又回到童年，是那備受呵護的小女兒。然後坐上雙層巴士，一路上只有早餐店的蒸籠騰起陣陣白煙，水果店才剛剛拉起鐵門，平日車水馬龍的街道，因安靜而顯得格外寬闊，我在一車同學漸次入睡的沉靜中，看見大街小巷一點一點的甦醒，有時靜靜的凝望也是一種快樂。

傍晚回家，夏天踏著夕陽的腳步，冬天披著滿身的月色，晴天嗅著淡淡柏油路味，雨天跨過行潦川流，望向遠處的下一盞路燈，家的意義在此時顯的格外重要。

晚上，我調好鬧鐘便進入夢鄉，而明天早上，我仍將擁有一段迢遙卻多采多姿的，上學路。

秋夜

魯迅

在我的後園，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，一株是棗樹，還有一株也是棗樹。

這上面的夜的天空，奇怪而高，我生平沒有見過這樣的奇怪而高的天空。他彷彿要離開人間而去，使人們仰面不再看見。然而現在卻非常之藍，閃閃地映著幾十個星星的眼，冷眼。他的口角上現出微笑，似乎自以為大有深意，而將繁霜灑在我的園裏的野花草上。

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麼名字，人們叫他們什麼名字。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，現在還開著，但是更極細小了，她在冷的夜氣中，瑟縮地做夢，夢見春的到來，夢見秋的到来，夢見瘦的詩人將眼淚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，告訴她秋雖然來，冬雖然來，而此後接著還是春，蝴蝶亂飛，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。她於是一笑，雖然顏色凍得紅慘慘的，仍然瑟縮著。

棗樹，他們簡直落盡了葉子。先前，還有一兩個孩子來打他們別人打剩的棗子。現在是一個也不剩了，連葉子也落盡了。他知道小粉紅花的夢，秋後要有春；他也知道落葉的夢，春後還是秋。他簡直落盡葉子，單剩幹子，然而脫了當初滿樹是果實和葉子時候的弧形，欠伸得很舒服。但是，有幾枝還低啞著，護定他從打棗的竿梢所得的皮傷，而最直最長的幾枝，卻已默默地鐵似的直刺著奇怪而高的天空，使天空閃閃地鬼映眼；直刺著天空中圓滿的月亮，使月亮窘得發白。

匆匆

朱自清

燕子去了，有再來的時候；楊柳枯了，有再青的時候；桃花謝了，有再開的時候。但是，聰明的，你告訴我，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？……是有人偷了他們吧；那是誰？又藏在何處呢？是他們自己逃走了吧；現在又到了那裡呢？

我不知道他們給了我多少日子；但我的手確乎是漸漸空虛了。在默默裡算著，八千多日子已經從我手中溜去；像針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裡，我的日子滴在時間的流裡，沒有聲音，也沒有影子。我不禁汗涔涔而淚潸潸了。

去的儘管去了，來的儘管來著；來去的中間，又怎樣地匆匆呢。早上我起來的時候，小屋裡射進兩三方斜斜的太陽。太陽他有腳啊，輕輕悄悄地挪移了；我也茫茫然跟著旋轉。於是……洗手的時候，日子從水盆裡過去；吃飯的時候，日子從飯碗裡過去；默默時，並從凝然的雙眼前過去。我覺察他去的匆匆了，伸出手遮挽時，他又從遮挽著的手邊過去。天黑時，我躺在床上，他便伶伶俐俐地從我身上跨過，從我腳邊飛去了。等我睜開眼和太陽再見，這算又溜走了一日。我掩著面嘆息。但是新來的日子的影兒又開始在嘆息裡閃過了。

在逃去如飛的日子裡，在千門萬戶的世界裡的我能做些什麼呢？只有徘徊罷了，只有匆匆罷了；在八千多日的匆匆裡，除徘徊外，還賸些什麼呢？過去的日子如輕煙，被微風吹散了；如薄霧，被初陽蒸融了，我留著些什麼痕跡呢？我何曾留著像游絲樣的痕跡呢？我赤裸裸來到這世界，轉眼間也將赤裸裸的回去吧？但不能平的，為什麼偏白白走這一遭啊？

你，聰明的，告訴我，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？